承 诺 书

致江西中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：

本人自____年__月以来，在承建_____工程中，出现私刻印章的行为，为明确责任，现作出如下承诺：

一、公司从未交付给本人任何印章，也未授权本人刊刻印章，本人私刻公章_____一枚，不仅严重违反承包规定，也是一种违法行为。现公司对该枚印章予以收缴，本人对该印章的刻制及使用承担一切经济、法律责任。

二、对该工程项目履行中的一切义务，包括但不限于材料款、农民工工资等款项的支付及安全、质量等承担全部责任。

三、无论什么原因，造成公司被第三方追偿或要求承担责任的，本人承诺将承担公司的最终全部损失且无须公司支付第三方赔偿，并支付违约金壹佰万元。

四、发生争议时向公司注册地所在人民法院提请诉讼；公司各种债权实现费（含律师费、诉讼费、差旅费等）均由本人承担。

该承诺是本人的真实意思表达。

承诺人（按手印）：

日 期：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印模

此承诺书为发现私刻项目印章后专用